

南航股份吉林分公司新运营保障业务用房 搬迁费采购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现对南航股份吉林分公司新运营保障业务用房搬迁费项目进行小额零星采购。

1、项目简介

1.1 项目名称：南航股份吉林分公司新运营保障业务用房搬迁费；

1.2 项目编号：CZ2021004438；

1.3 项目类别：服务类；

1.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1.5 项目内容、数量、限价或预算：

南航股份吉林分公司新运营保障业务用搬迁费项目总表

搬迁区域	名称	搬迁数量（件）	限价总合计 (人民币：元)	备注
长春市吉林大路 5038 号、4955 号至长春市吉林大路 5111 号南航股份吉林分公司大厦。	办公家具、物品及设备	1、约 500 人的个人物品（含个人办公资料、办公电脑、科室打印机等）。 2、约 600 套办公家具（含会议、办公桌椅、文件柜、沙发等）。 3、约 50 个仓库物品（如文件、资料等） 4、公共区域物品（如大厦一楼飞机模型、员服自助设备等）。 5、最终需搬迁数量以现场踏查。	260000	1、搬运包括吉林大路 4955 号南航吉林分公司原餐厅、原吉林大路 4955 号飞行部办公楼、后勤保障部办公楼、市场销售部办公楼、原吉林大路 5038 号机关办公楼内所需搬迁物品的搬迁工作； 2、报价含 3% 税率的增值税；均含搬家所需的一切物料、人工、运输、装卸、装箱打包、家具拆装、拆箱摆放等一切场所需要搬迁物品的包干费用。 3、搬迁数量为初步估算，最终以现场踏勘为准，供应商需签订现场踏查承诺书
长春市吉林大路 5038 号、4955 号至龙嘉机场办公区域。	办公家具及设备	1、约 900 套办公家具（含会议、办公桌椅、文件柜、沙发等）。 2、最终需搬迁数量以现场踏查。		

备注：

1、含搬运过程中墙面和地面防护保护及划伤损坏修复款项；

2、原吉林大路 4955 号飞行部办公楼、后勤保障部办公楼、市场销售部办公楼，原吉林大路 5038 号机关办公楼内所有办公家具、物品及设备一切搬迁工作，以上各项均含 3%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均含搬家所需的一切物料、人工、运输、装卸、装箱打包、家具拆装、拆箱摆放等一切场所需要搬迁物品的包干费用。

3、以上均为含税价。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时，按新的增值税率执行，协议价=协议签订时的不含税价*(1+新税率)。协议签订时的不含税价=(协议约定的含税价、价外费用)/(1+协议签订时适用的税率)

4、本项目采用框架（无固定总金额）采购模式。供应商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如有缺漏或超过最高限价（单价）的报价，将导致报价无效。

1.6 服务地点及服务期限：

序号	交货内容	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1	新运营保障用房 搬迁项目	1、吉林省长春市吉林大路 5111号南航股份吉林分公司 大厦。 2、长春市吉林大路5038号， 4955号至龙嘉机场办公区域。	办公用物品及个人物品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交货安装完毕；其余物品按甲方要求时间交货安装完毕。

1.7 合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年，具体起始时间以双方签署合同内容为准。

2、供应商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报价的供应商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2.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吉林省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注意：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如营业执照不能体现完整经营范围的，还须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公示的企业信用信息网页截图；二者均应加盖公章。）

2.2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2年内（2019年4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注意：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完整内容截图，仅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信息为准进行形式审查并作为认定依据，其他网站或文件不作为认定依据；如因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不具备上述数据的，则境外企业、港澳台地区企业及国内事业单位无需提供；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已被移除该“黑名单”列表的除外。）

2.3 被列入南航集团“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且仍在限制期内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与本次报价。

2.4 被列入南航集团“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企业，不得参与本次报价。

2.5 其他要求：具有搬运、搬家服务等资质。

未通过上述资格要求审查的供应商不具备询价（采购）资格，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报价无效；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提交的相关文件、证明材料或承诺系伪造、变造或捏造的，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并列入南航集团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视为其已主动放弃自本次询价采购之日起 5 年内参加南航集团任何采购方式下任何项目的采购活动。

3、现场踏勘、缴纳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报名、采购文件的获取

3.1 现场踏勘时间：2021 年 6 月 7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1 年 6 月 9 日 16 时 30 分

3.2 缴纳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

3.2.1 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的金额：壹万元人民币。

3.2.2 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缴纳时间：现场踏勘日结束至递交采购响应文件前

3.2.3 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接收单位等信息

公司名称：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市二道支行

开户账号：4200 2217 0920 0142 163

保证金递交方式：汇款

3.2.4 注意事项

如不按此要求形式递交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的报价无效！如因报价人汇错账号无法正常入账或因币种问题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5 不予退还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的情形

供应商因自己原因放弃中标，缴纳的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2.6 未成交供应商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退还时间

发布采购成交结果公示期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无息退还。

3.3 现场报名时间：供应商需在 2021 年 6 月 7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1 年 6 月 9 日 16 时 30 分现场踏勘时参加现场报名，并填写报名登记表，否则将无法参与本次报价。报名登记表模板见本章附件 1。

3.4 报名成功后采购人组织报价人进行现场踏勘。

3.5 供应商现场报名后领取纸质版采购文件，之后采购人也将以邮件形式发送给报名供应商。

4、报价、资质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15 日 11 时 30 分，供应商应将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资质文件、小额零星采购保证金的汇款单及响应文件密封在文件袋中，在截止时间前送达南航股份吉林分公司（地址：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林大路 5038 号）。

4.2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地址：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林大路 5038 号

邮编： 130031

报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刘先生 0431-89606029

EMAIL: liujianyong@csair.com （采购文件疑问，均发送到此邮箱）

附件 1：报名登记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联系人姓名	手机号码	邮箱地址	是否领取采购文件	备注
1						
.....						